

证券代码：831311

证券简称：博安智能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山东博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4年3月20日，山东博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山东博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现就认购事宜安排如下：

一、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根据《公司章程》和审议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内容，本次发行现有股东无优先认购安排。

二、其他投资者认购程序

（一）其他投资者认购安排

序号	认购人名称	拟认购数量（股）	认购价格（元/股）	拟认购金额（元）	认购方式
1	济南高新聚智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76,923	6.5	19,999,999.50	现金
合计	-	3,076,923	-	19,999,999.50	-

（二）其他投资者缴款时间

缴款起始日	2024年4月18日
缴款截止日	2024年4月19日

（三）认购程序

1、认购对象需在指定的缴款日期间（含当日）将本次股票定向发行认购资金汇入或转至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2024年4月19日前（含当日），认购对象将汇款凭证发送传真或者提交纸质版。

3、若认购对象于缴款截止日前足额缴齐认购资金，认购期提前结束。

（四）认购成功的确认方法

认购对象在上述规定的时间内将认购款项足额缴纳至公司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收到本次股份认购资金的汇款凭证，并确认认购对象的认购资金到账无误后，以电话或邮件方式通知认购对象本次股份认购成功。

三、缴款账户

户名	山东博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槐荫支行
账号	644743966

银行对增资款缴款的要求：汇款时，收款人户名、开户行、账号严格按照以上指定的缴款账户信息填写。认购人应以汇款形式缴存，汇款人应与认购人为同一人，不得使用他人账户代汇认购款。汇款时请在汇款用途处注明“投资款”字

样。汇款金额严格按照认购数量所需金额汇入，请勿多汇或少汇，汇款相关手续费由认购人自理，不得在认购资金中扣除。

四、其他注意事项

1、对于认购人在股份认购过程中出现的任何问题，认购人应与公司及时联络，以保证认购的顺利完成；对于因认购人电话无法联系等原因而引起的各种责任问题将由认购人自行承担；

2、认购人未按照认购程序参与认购的，视为放弃参与本次股票发行，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

3、公司将在完成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手续后对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结果予以公告。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姓名	芦金源
电话	0531-88801836
传真	0531-88801852
联系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新泺大街 1666 号齐盛广场 1 号楼 13 层

六、备查文件

- 《山东博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山东博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
- 《关于同意山东博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函》（股转函〔2024〕523 号）

特此公告。

山东博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18日